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1	高某	女, 34岁	天津	1月25日天津	夸大全国和本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人数	微信群	虚构信息在微信群散布	行政拘留5日	中新网
2	奚某	女, 29岁		1月24日天津	编造涉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人数的不实言论	朋友圈	散布谣言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澎湃
3	刘某	男, 26岁	重庆	1月23日重庆铜梁区	“江北盘溪、石马河地区已被警方封锁”	微信群	道听途说后, 为博人眼球, 编造、散布谣言, 制造恐慌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观察者
4	王某	女, 35岁		1月23日重庆沙坪坝区	“重庆沙坪坝、江北区、渝北区开始管制”	朋友圈	道听途说后, 为博人眼球, 编造、散布谣言, 制造恐慌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观察者
5	王某	女, 27岁		1月24日重庆沙坪坝区	对政府疫情信息断章取义编造散布谣言	网络	恶劣影响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观察者
6	陈某	男, 31岁	浙江	1月22日温州瑞安	称自己刚从武汉回来5天, 头晕并且一直咳嗽。网友建议其赶紧去医院检查, 其表示自己正月还买了两场电影票, 看了电影再去检查。	百度贴吧	该贴被网友截图发至微博, 引发大量关注和担忧。	该贴被网友截图发至微博, 引发大量关注和担忧。	浙青网
7	林某	男, 33岁		1月23日浙江云和县	“全副武装了, 开始抢救了, 云和都一例了, 你们要小心了”	微信群	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3日	都市快报
8	陈某	未知		1月22日浙江庆元县	“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虚假信息”	微信群	虚假信息	行政拘留3日	澎湃
9	郑某	未知		1月24日温岭	“大溪成为重灾区、我在公安局、从武汉回到大溪镇一千多人、现在公安局全部去抓了、隔离15日、政府包了10个宾馆、你们不要回大溪、现在大溪最严重”	微信群	被其他群成员截图转发, 后被网民大量转发扩散, 在温岭及台州尤其是大溪镇范围内造成数千群众恐慌, 影响十分恶劣。	行政拘留	浙青网
10-16	肖某某等7人	未知		近日浙江杭州	“将有6万武汉人员从境外来杭”“杭州于1月26日中午12点开始封城”“政府安排飞机洒消毒药水”等	网络	不明	对7人进行了处理	新蓝网
17	王某	未知	1月25日浙江金华金东区澧浦镇某村	“大家注意, 金东区澧浦西旺村已经封村了, 有一个武汉工作的人员逃回来了, 所以全村观察封村, 另外, 车牌号浙XXXXX, 这个车刚从武汉回来, 车上的人确诊了偷跑回	微信群	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搜狐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来的，大家看到了及时报警，希望大家留意此车牌号”				
18	陈某	未知		1月25日浙江东阳横店	“横店商贸城里塘村有一个病人湖北回来的确诊了，全村封锁了，最近别出门”	微信群	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5日	搜狐
19	曹某	未知		1月24日浙江永康	将自己鼻骨骨折诊断报告P成“肺部有明显炎症，初步判断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等”	微信朋友圈	被他人转发，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3日	搜狐
20	陈某	男，23岁		1月24日浙江慈溪	“此人从武汉携带大量病毒回慈溪，望大家快速转发”	微信朋友圈	因生意合作分歧，怀恨在心，编辑被害人照片散布谣言	行政拘留10日并处罚款500元	浙青网
21	丁某	男，15岁		1月24日浙江象山	“重大通知！屠**，象山县屠家源人，近日从武汉回来，此人携带了大量新型冠状病毒从二院逃跑，各位象山人为了你们的家人请速度转发！”。	微信朋友圈	在朋友圈看到信息后开玩笑，修改后发布	15岁，教育谈话，写悔过书	凤凰网
22	张某志	女，35岁		1月24日浙江台州玉环	“浙BL0535这个车子刚从武汉回来，车上的人确诊了偷跑回来的，大家看到了及时报警，为了大家的健康，都转发”	微信群	发布不实信息扰乱公共秩序的违法行为	行政拘留5日	浙青网
23	杨某	未知	湖北	1月24日钟祥市柴湖镇泉店村	散布、谎报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钟祥死亡人数高达22人的谣言5条	微信群	恶意散布谣言	行政拘留3日	观察者转自“湖北日报”微信公众号
24	王某	未知		1月25日钟祥市丰乐镇	“车牌号浙BL**35这个车刚从武汉回的丰乐，车上的人确诊了偷跑回来的，大家看到了及时报警，希望大家留意此车牌号，转发各个群，朋友圈，以免更多人受到感染。”	微信群	未经核实信息，便立即将该信息发布到多个微信群中。随后，该信息被其好友大量转发，引发社会关注。恶意散布谣言	行政拘留3日	观察者转自“湖北日报”微信公众号
25	戴某	未知		1月25日荆门城区	戴某在城区一超市买菜时听到有人在谈论武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话题。戴某一回到家便小手一动，在一个22人的微信群里发布一条有关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的肺炎疫情的不实信息	微信群	该不实信息传播有限，情节比较轻微，公安机关依法以发布不实疫情信息给予行政处罚	行政罚款500元	观察者转自“湖北日报”微信公众号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26	董某	未知		1月26日荆门市阳新县	阳新县兴国镇宝塔村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排查工作中发现，牛湖小区有一名与外地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镇村干部立即向县指挥部报告，并带领县疾控中心医务人员到接触者家中开展体温检测等工作。期间，牛湖小区住户董某用手机拍摄视频，并将此视频上传到网上造谣散发。	微信朋友圈	董某到阳新西门派出所自首。考虑到其有自首情节，警方未拘留他。	批评教育并被罚款500元	观察者转自“湖北日报”微信公众号
27	未知	男		1月27日长沙开福区	摄自称“我刚从湖北武汉来的，要来祸害别人”的小视频	不详	扰乱社会秩序、干扰和破坏疫情防控	行政拘留5日	南都原创
28	杨某	男		1月24日荆州	“国家发补贴，让荆州的网约车司机把武汉的肺炎病人都拖到沙市来，沙市区马上就要成为下一个重灾区。”此外，还在微信群里编造和发表了其他大量涉及武汉疫情规模和死亡人数的恶性谣言，内容毫无依据	微信群	编造散布虚假疫情消息	行政拘留10日	湖北省人民政府网站转湖北省公安厅
29-38	10人	未知		1月22日-28日黄冈市	12起散布不实信息的网络行为	不明	散布不实信息	行政拘留2人，教育训诫8人	湖北省人民政府网站转湖北省公安厅
39	刘某明	未知	吉林	1月25日吉林通化东昌区	“通化市有疑似感染新型肺炎病人”	微信群	群内多人转发，严重扰乱社会秩序	行政拘留	中国长安网
40	胡某莉	未知		1月25日吉林通化东昌区	“通化市确诊一例新型冠状病毒病人”	微博	多人浏览	行政罚款	中国长安网
41	国某斌	未知		1月25日吉林通化东昌区	转发散布他人疫情谣言视频，并称“通化市确诊两例，疑似一例，通化市戒严”等	朋友圈	恶劣影响	行政罚款	中国长安网
42	贺某	男，19岁	陕西	1月23日汉阴	“朋友圈的各位朋友请注意，汉阴县医院确证一位刚从武汉回来的感染了冠状病毒”	朋友圈	该微信朋友圈截图迅速在网上流传，引发社会恐慌	行政拘留5日	人民网转陕西日报
43	张某	未知		1月25日西安鄂邑	“此人在武汉感染后逃离回家，被发现后在户县北关医院隔离治疗晚	朋友圈	发布虚假信息	行政拘留10日	华商报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上8点左右又一次逃离。希望大家转发看到此人迅速报警别让病毒再次扩散”				
44	姜某	未知		1月25日西安	“长安区东大镇发现两名病例，已死亡1人。现在东大镇已封闭”	微信群	不实信息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澎湃</a>
45	未知	男		1月25日陕西延安	在朋友圈发布涉及疫情视频，一男子戴口罩自称从武汉归来，并让朋友猜其坐何种交通工具回来。	朋友圈	导致视频被大量转发	训诫教育，责成在微信群等平台澄清并致歉	<a href="#">腾讯</a>
46	邢某伟	男，32岁	河北	1月21日河北唐山	“唐山市丰南区三人感染冠状病毒死亡”	新浪微博	不实信息，对社会造成不良影响	训诫，并处以行政拘留9日	<a href="#">澎湃</a>
47	白某晨	男		1月22日河北秦皇岛海港区	“秦皇岛中医院发现两名冠状病毒发病患者”	微信群		行政拘留10日	<a href="#">承德交警支队网易号</a>
48	田某	女，25岁		1月22日河北廊坊市香河县	“新型冠状病毒已进入香河，并有2例确诊，各位要给孩子准备好提升免疫力的益生菌和乳铁蛋白，不要让一次错过演变成遗憾”	朋友圈	经查，田某为推销其孕婴店产品发布该不实信息，涉嫌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承德交警支队网易号</a>
49	李某	未知		1月23日河北衡水市安平县	“安平西两洼发现1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	微信群	严重影响了社会秩序稳定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承德交警支队网易号</a>
50	张某	女		1月23日河北邢台市临西县	“临西县确诊一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并被隔离送至邢台”	微信群	不明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承德交警支队网易号</a>
51	董某	未知		1月23日河北邢台市清河县	“县医院的那个疑似病例确诊了，跟他接触的，他家里人都被隔离了，俺小区里刚让俺们放出来，不让随便出入了……”	微信群	不明	自首，刑罚未知	<a href="#">承德交警支队网易号</a>
52	李某	女，35岁		1月24日平泉市	“平泉已经出现了六个感染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二医院是隔离区”	微信群	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5日	<a href="#">承德交警支队网易号</a>
53	田某	男，41岁		约1月26日保定易县	“群里家人们注意。翟家左村。满城区。离咱们这特别近。他们村从湖北回来24人。现在确诊已经超过24例新型肺炎。保定市的好多医生是她们村的。家人们不要路过。更不要去这个村拜年。现在封村了。大家相互转告。”	微信群	在微信群散布与疫情相关的虚假信息，扰乱了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7日	<a href="#">东方资讯转河北青年报保定播报</a>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54	郭某	女, 28岁	河北	1月24日河北献县	传播关于我县新型肺炎的不实消息	微信群	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献县电视台</a>
55	李某云	女, 33岁		1月24日河北献县	传播关于我县新型肺炎的不实消息	微信群	散布谣言故意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献县电视台</a>
56	马某	男		1月24日河北固安县柳泉镇	“今天瘟疫到柳泉大家提前做好防疫;北房上发现一个”	微信朋友圈	不良社会影响	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25条之规定,行政拘留5日	<a href="#">河北日报</a>
57	康某	男, 31岁		1月24日河北正定县	“1月23日晚正定县医院收回武汉高烧患者”	正定贴吧	扰乱疫情管控秩序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河北法制网</a>
58	冯某	男, 44岁		1月24日河北正定县	“诸福屯村出现一名疫情人员”	微信群	多人转发,造成了不良社会影响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河北法制网</a>
59	杨某	女, 35岁		1月24日河北正定县	“正定四合街有了冠状病毒”	微信群	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河北法制网</a>
60	吴某强	男, 38岁	广西	1月25日广西融安县	发布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有关的虚假信息	某网络平台	很快在网友提醒下,吴某强及时删除了相关信息消除影响,归案后也能正确认识到自己的错误	鉴于吴某强违法情节轻微,公安机关依法对其进行了口头警告教育。	<a href="#">柳州公安微博公号</a> (1月26日博文)
61	粟某	未知		1月23日资源县	称有人在微信群上发布其现驾驶私家车在疫区武汉,有偿搭载了数名武汉乘客准备出发到资源的信息	微信群	被人转发到80多个群,可能被持续转发,人心惶惶,引起恐慌	行政拘留10日	<a href="#">广西论坛</a>
62	罗某会	男, 43岁		1月25日广西融安县	“融安县某乡镇两名群众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虚假信息视频		虽经网友提醒,罗某会依然我行我素,没有及时删除谣言信息,至被公安机关抓获时,罗某会发布的虚假信息已有多人点赞或评论,在网络上引起了负面影响。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柳州公安微博公号</a> (1月26日博文)
63	林某良	男, 40岁		1月25日桂平市	“由于江口镇几万人民已经被传染,建议紧急政府部门立即北区的南木金田江口方向封闭禁止出城”。	百度吧-桂平吧	散布虚假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10日	<a href="#">搜狐转自贺州日报</a>
64	何某	未知		1月25日广西合浦	新型肺炎已经在合浦某小区传播	微博	不明	网警对当事人批评教育,删除谣	<a href="#">手机广西网</a> <a href="#">转南国早报</a>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言，澄清信息，消除影响	
65	肖某	未知	四川	1月22日安岳县	“最近新型病毒有点凶，咱川渝两地都发现了病例，最近出去各位做好防护措施哈”“县城已经死了一个了”“卫生院隐瞒了消息，还没有报上去”	QQ	散布谣言	被属地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新京报
66	登某	未知		1月25日德格县	“甘孜州（德格县）龚垭乡13个人都被一汉族人传染了，请大家一定要注意。”	不详	在网上发布藏语疫情谣言	被属地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处罚	新京报
67	唐某	未知		1月25日泸州市纳溪区	“纳溪一例疑似患者已经确认，但逃跑了。”	微信群	散布谣言	被属地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新京报
68	孙某	未知		1月25日自贡市	“此次疫情系解放军传播病毒导致”	微信群	散布谣言	被属地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处罚	新京报
69	张某	未知		1月25日绵竹县	“绵竹富新已出现感染者”	微信群	散布谣言	被属地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处罚	新京报
70	何某	未知		1月26日旺苍县	“韶关市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感染应急指挥部公告 第一号”的文章进行部分文字变更，将“韶关市”改为“广元市”在本地一群中发布	网上	散布谣言，造成恶劣影响	被属地公安机关处以行政拘留处罚	新京报
71	俄地某	男，38岁		1月27日乐山市马边县	一段红旗桥附近发生的13秒车祸视频，虚构称湖北武汉籍人员到马边后出车祸死亡，同时教唆群内其他成员进行转发。	微信群	虚构事实散布谣言，企图造成社会恐慌，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9天	中华网成都商报
72	王某	女，34岁	河南	1月25日河南栾川县	栾川县人民医院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诊断证明	微信群	不明	行政拘留	洛阳网
73	张某	37岁		1月25日信阳市	“1月25日下午2点信阳将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封城”	微信群	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7日	新京报网
74	佚名	女		1月25日河南洛阳	冒充疾控中心主任发布信息，在微信聊天记录中发语音称武汉、洛阳新冠肺炎疑似病例达x例，并称信阳已经封城等的视频在洛阳市的朋友圈及多个微信群广为传播。	微信朋友圈	不明	进行处理	映象网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75	赵某	未知	河南	1月25日河南新野	发布武汉至新野的拼车信息，宣称2000元拼车可以“不走高速、不过关卡、不测体温、小路离汉”	微信群	引发社会和媒体的关注，被大量转发，造成不良影响	行政拘留10日，并作进一步调查处理	大河网
76-77	两人，姓名未知	未知		1月22日河南长垣县	“咱县有一例疑似肺炎的，差不多确诊了，在某某医院感染科住着现在”	网络	不良社会影响	进行处理	长安网
78	王某	女，34岁		1月25日河南栾川县	“栾川县人民医院治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诊断证明”	微信群	故意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大河网
79	刘某某	35岁		1月24日河南杞县	在“一品银河花园业主群”内发表言论，造谣说“杞县人民医院已有2例，4至5例高度疑似”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言论。	微信群	严重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	车管所资讯网
80	王某	男		1月26日商丘市民权县	“民权武汉返乡五百多人确认二十多人带病毒”	微信群	严重扰乱了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5天	大河网
81	李某栋	男，25岁	甘肃	1月26日兰州红古	“兰州市封城通知”	微信群	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行政拘留10天	凤凰网转自甘肃网络广播电视台
82	李某	未知		1月23日兰州西固	故意歪曲官方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人数，嘲讽被感染人员、侮辱政府。	微博	传播谣言	行政拘留15天	凤凰网转自甘肃网络广播电视台
83	鲜某	未知		1月24日庆阳	“庆阳市医院发现1例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后官寨村医某某他弟是武汉回来的，也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微信群	利用网络散布疫情谣言	行政处罚	凤凰网转自甘肃网络广播电视台
84	杨某	未知		1月25日陇南	“各位同仁们，何家堡确诊了1例新型冠状病毒的患者，已隔离，大家还是注意防范，能不出门就不出门”	微信群	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	凤凰网转自甘肃网络广播电视台
85	马某	未知		1月23日临夏	一段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不实言论	快手短视频	散布谣言	行政拘留7日	凤凰网转自甘肃网络广播电视台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86	马某	未知		1月24日临夏	“最新消息，三甲集医院发现一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三甲集药店所有的一次性口罩限购等”	朋友圈	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	行政拘留5天	凤凰网转自甘肃网络广播电视台
87	巩某	未知		1月26日正宁县	“离我家不到五公里的村子已经确诊了2例，隔离11个”				凤凰网转自甘肃网络广播电视台
88-210	123人	未知	山东	1月27日	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张连三透露，依法查处恶意造谣传谣者123人。	未知	恶意造谣传谣者	未知	澎湃新闻
211	黄某凤	未知	广东	1月26日蕉岭县	黄某凤因在微信中看到一张图片，觉得地点像广福分水岌，于是在家族微信群中发布分水岌封路的文字和图片，在该微信群中的黄某盛则将图片转发并编辑发布在另外两个微信群。	微信群	散布谣言	行政拘留6日	东莞时间网转广东公安南方号
212	黄某盛	未知		1月26日蕉岭县	同上	微信群		行政拘留5日	东莞时间网转广东公安南方号
213-220	8人	未知		截止1月27日博罗县（其中罗阳1起，杨村2起，石湾1起，公庄1起，泰美1起，石坝1起）	一些网民在未经核实的情况下，在微信群、朋友圈发布、转发不实信息，甚至制造、传播“惠州封城”“发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感染者”等谣言，误导群众，严重扰乱了社会秩序。	微信群、朋友圈	误导群众，严重扰乱了社会秩序	行政拘留5名，教育训诫3人	东莞时间网转广东公安南方号
221	何某	未知		1月26日惠州	惠阳区公安分局网警巡查工作发现，微信公众号“惠阳早晨”在《微信公众号》发表信息称：《昨好宜多病毒感染者被抬走？淡水已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大家小心！...》，内容还附上了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内部文件的图片和好宜多感染者被抬走的图片。	微信公众号	发布未经核实的消息	教育训诫	东莞时间网转广东公安南方号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222	官某	未知		1月22日惠阳	“惠州已经有四五例确诊了，昨天一百多例现在就三百多了，真的人心惶惶。”	新浪微博	在网上编造、散布谣言	教育训诫	<a href="#">东莞时间网</a> <a href="#">转广东公安南方号</a>
223	蔡某莉	女，26岁		1月23日广东陆丰	“甲子住院部有5个中招隔离”，“确定是冠状病毒”	微信群	引起社会不良影响	行政拘留	<a href="#">东莞时间网</a>
224	黄某	男，35岁		1月25日广东陆丰	“明天开始估计陆丰要封掉高速公路、乌石部30多人在武汉回来，他家人最近在购买退烧药、下寨有一个已经高烧，也是武汉回家”	微信群	编造造谣疫情	行政拘留	<a href="#">东莞时间网</a>
225	周某	未知	湖南	1月24日长沙县	关于长沙县泉塘街道3614小区有4人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的谣言	不明	散布不实信息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澎湃</a>
226	李某	男，23岁		1月24日湖南浏阳	“大瑶镇汇丰社区确认发现两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者，已被送往长沙隔离”	多个微信群	谣言被传播，严重影响社会秩序稳定	行政拘留	<a href="#">搜狐转长沙晚报</a>
227	方某	男，51岁		1月23日湖南岳阳县	涉及冠状病毒感染肺炎虚假疫情信息	微信群	200多人微信群，遭横人员恐慌，散布谣言、谎报疫情	行政拘留7日	<a href="#">华声在线</a>
228	周某	女		1月28日宁乡花明楼镇	“我希望长沙和武汉一样死得越多越好”	朋友圈	出于发泄情绪的目的，便在微信朋友圈发布不当言论，造成了严重的负面影响	行政拘留5日	<a href="#">宁乡公安微信公众号</a>
229	喻某	男，41岁		1月24日汨罗	红花(现罗江镇)出现疫情，并称是“内部消息”	微信群	引起部分市民恐慌	依法处理	<a href="#">华声在线</a>
230	杨某	未知	黑龙江	1月18日哈尔滨	“都别出来了，尚志有从武汉回来的，高烧39度不下，现在已经隔离了”	微信群和朋友圈	视频流传后，在尚志市造成一定范围的恐慌，引起社会不良影响。	行政拘留10日	<a href="#">澎湃</a>
231	李某	男	海南	大约1月26日万宁市	一位83岁老人因服镇静药后饮酒，致使出门后昏倒在大茂镇政府门前附近人行道上。接到报警后，大茂派出所和120医护人员赶到现场处理。当时，李某云正好经过此处，便将现场情况拍视频发到朋友圈里，并称该老人染新冠肺炎死亡。	微信中	发布不实言论	行政拘留10日	<a href="#">澎湃</a>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232	杨某	未知	宁夏	1月26日固原市原州区	这个娃娃叫马某，从外省回来的，把这个病已经得上了，你们谁发现了随时举报一下（语音内容），并配有马某在医院检查身体的照片”	微信群	不实信息，散布谣言，严重扰乱了社会公共秩序。同日，杨某酒后在寨科街道一火锅店内故意驱赶店内顾客、损毁店内财物、殴打店内工作人员，造成店内多处财物损毁、工作人员不同程度受伤。	因故意扰乱公共秩序、寻衅滋事被原州区公安分局处于行政拘留二十日处罚	<a href="#">澎湃</a>
233	张某	女，26岁	山西	1月24日沁水	“嘉峰镇昨天有两个在武汉打工的人偷偷回来了，感冒加咳嗽发烧，在村里被人举报现在住进我们这里的县医院，希望早日好起来”	微博	在朋友圈看到后修改后发到微博，造成一定范围的不良影响	教育训诫，写下悔过书和保证书	<a href="#">搜狐</a>
234	田某	男，31岁		1月26日太原市	“太原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实施交通管制的通告”	不详	被快速转发扩散，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刑事拘留	<a href="#">环球网</a>
235	未知	未知	新疆	1月21日乌鲁木齐	“新型冠状病毒，没事别往武汉跑，非典来了，把你自己都照顾好。已经死人了。基本在，武汉，上海，深圳，但是新疆已经死了一个人了。”	网络	不明	天山区公安分局对其进行训诫处置	<a href="#">人民网</a>
236	未知	未知		1月21日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已经出现肺炎死亡病例，大家最近不要到公众场合去了。”	网络	不明	达坂城区公安分局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处置。	
237	未知	未知		1月23日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已经死亡2例了	网络	不明	沙依巴克区公安分局对其进行罚款、训诫处置。	
238	未知	未知		1月23日乌鲁木齐	“亲爱的姐妹们在这给你们通知一下：关于这个冠状病毒肺炎现在乌鲁木齐已经出现了两历病患，其中包括和这两历感染病毒感染者有接触的70多人已经被隔离，忘姐妹们出门记得戴口罩。”	网络	不明	该情况市局正在处置。	
239	未知	未知		1月23日乌鲁木齐	“新疆死亡人数两例，都注意了，开始蔓延到新疆。防护措施一定做好，还是我前面说的，一次性口罩	网络	不明	高新区（新市区）公安分局对其作出行政处罚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出门千万要戴好，勤洗手，淡盐水漱口。海鲜要不先别吃了”。			500 元处理及口头批评教育。	
240	未知	未知		1 月 25 日乌鲁木齐	“咱们乌鲁木齐市民不要盲目自信，12 月 30 日-1 月 20 日地窝堡机场接纳 13000 来自武汉的旅客，最后一批武汉航班 1 月 23 日达到地窝堡机场，共五架航班，按 14 天潜伏期算，患病者最晚会在 2 月 6 日出现症状，这期间任何场所都有感染的潜在危机，安心在家重视防护，就是对医护人员的最大支持，就是对 2400 万新疆同胞负责，扛过这个年，扛过疫情，我们载歌载舞烧烤啤酒 party 狂欢。”	网络	不明	水磨沟区公安分局正在侦办中。	
241	袁某	未知		1 月 22 日兵团第十三师	兵团网信办发布情况通报，1 月 22 日，兵团第十三师网民袁某某在微信群转发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谣言信息。	微信群	转发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谣言信息	经网信部门和公安部门线下核查，已将该网民依法处置。	<a href="#">人民网</a>
242	孙某	未知	江苏	1 月 26 日南京	以记者名义发布：“南京自 1 月 27 日 0 时起交通停运、全面封城”	微信群	被多个网络群转发，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涉嫌寻衅滋事被刑事拘留	<a href="#">新华网</a>
243	施某	未知		1 月 21 日启东市	“外面新型病毒比较严重，启东已经有确诊一名，吕四二院有疑似病例一名，很多消息都是被掩盖。”	微信群	传播谣言	行政拘留三天	<a href="#">新浪转发荔枝新闻</a>
244	汤某强	男，31 岁		1 月 23 日镇江	“新型肺炎是武汉病毒研究所研究人员被传染带出来的”、“非典是北京病毒研究所造成的，不要被专家忽悠”等	微信群	为博取他人关注，自行编造发布了上述谣言信息，引起群众恐慌	行政拘留 5 天	<a href="#">新浪转发荔枝新闻</a>
245	韦某	男，42 岁		1 月 27 日盐城市	“1 月 27 日 0 点起，盐城市区出租车一律停止运营”	“网络群组”	散布谣言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新浪转发荔枝新闻</a>
246	李敏	未知		1 月 27 日泰州	急诊科护士李敏，无视疫情防控工作纪律，与同学微信聊天时，擅自谈论疫情防控相关信息，聊天记录被其同学发至微信群	微信	造成不良影响	泰州市第二人民医院对该医院急诊科护士进行通报批评，后续处理意见待进一步	<a href="#">自由亚洲</a>

编号	姓名	性别和年龄	省份	处罚时间和地点	传播内容	传播平台	后果、理由	处理结果	信息源
								研究确定。该通报警告医护人员“不得擅自接受媒体采访或发布疫情防控相关信息，不得在家族群、同学群等微信群发布相关敏感信息。”	
247	韩某	男，29岁		1月27日徐州	发表有关本次疫情的不当言论	某微信群	被广泛传播，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行政拘留7日	<a href="#">自由亚洲</a>
248	周某	33岁	辽宁	1月25日大连	“金州区三十里堡一名武汉大学学生春节期间放假回来，随身携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已经死亡，金州三院全院所有医护人员已经被强制性隔离”	微信朋友圈	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新华网</a>
249	胡某	26岁		1月26日大连	转发周某朋友圈内容，同上	微信群	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新华网</a>
250	李某	男，19岁		1月25日鞍山	在乘坐滴滴司机庞某车时散布“自己是武汉回鞍患病患者”的谣言	网约车上	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行政拘留10天	<a href="#">鞍报全媒</a>
251	田某	女，32岁		1月23日鞍山	“鞍山现有40多疑似新型冠状病毒病例”	微信群	虚构事实扰乱公共秩序	行政拘留10天	<a href="#">鞍报全媒</a>
252	刘某	男，22岁	北京	1月26日北京通州	发帖自称感染新型冠状病毒后，故意前往人员密集场所，意图传染他人。		因涉嫌编造、故意传播虚假信息恐怖信息罪	刑事拘留，进一步办理中	<a href="#">环球网</a>
253	周某	男，44岁	贵州	时间不详，关岭县	“有看到车牌号浙BL0535的请立即报警，此人从湖北武汉带有严重的病毒感染新型肺炎偷逃到贵州、关岭，为了自保护、自我有一个健康的环境，发现此车牌马上报警”	微信群	发布虚假信息	行政拘留（天数未知）	<a href="#">人民网贵州频道</a>
254	海某	未知	青海	1月25日西宁市湟中县	“西宁市出租车25日起全面停运公告”	微信群	造成该谣言大量传播，影响恶劣	行政拘留10天	<a href="#">金融界转发新华网</a>